

中华人民共和国内贸易行业标准

SB/T 10930—2012

附录 A

(资料性附录)

二氧化碳脱除机型号编制方法

二氧化碳脱除机的型号由大写汉语字母和阿拉伯数字组成,具体表示方法为:

QET □□□-□ □

制造厂设计序号或特殊功能代号:允许用大写汉语拼音字母表示,
也可省略
双罐型用 S,单罐型用 D
二氧化碳脱除量(kg/24 h):用阿拉伯数字表示

气调式冷库专用二氧化碳脱除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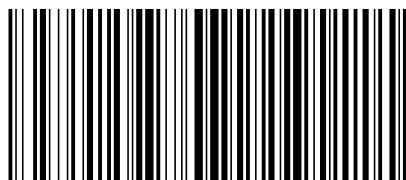
示例 1:QET 200-S 表示气调式冷库专用二氧化碳脱除机,二氧化碳脱除量 200 kg/24 h,双罐型。

示例 2:QET 300-D 表示气调式冷库专用二氧化碳脱除机,二氧化碳脱除量 300 kg/24 h,单罐型。

SB/T 10930—2012

气调库专用设备 二氧化碳脱除机

Controlled atmosphere storage appliance—Carbon dioxide scrubber



SB/T 10930-2012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*

书号:155066 · 2-25950
定价: 16.00 元

2013-01-23 发布

2013-09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布

8.3 包装

8.3.1 包装前应对产品进行清洁处理,包装箱应符合 GB/T 13384 规定的要求。

8.3.2 产品应固定在箱中并外套塑料袋,产品四周及顶部应用硬质泡沫塑料塞紧。

8.3.3 随机资料应防潮密封,并放在包装箱的合适位置。

8.3.4 包装箱上应清晰标出下列内容:

a) 制造厂名称、地址;

b) 产品型号和名称;

c) 净质量、毛质量;

d) 外形尺寸;

e) “小心轻放”、“向上”、“怕雨”、“禁止翻滚”等。

有关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、包装储运标志应符合 GB/T 6388 和 GB/T 191 的有关规定。

8.4 运输和贮存

8.4.1 脱除机在运输和贮存过程中不应碰撞、倾斜倒置、雨雪侵袭。

8.4.2 产品应储存在干燥、通风良好的仓库中,环境温度应在-10 ℃ ~ +50 ℃ 范围之内,其周围不应存在腐蚀性气体和有机溶剂的挥发物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
行业标准

气调库专用设备 二氧化碳脱除机

SB/T 10930—2012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(100013)
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(100045)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总编室:(010)64275323 发行中心:(010)51780235

读者服务部:(010)68523946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0.75 字数 18 千字
2013 年 8 月第一版 201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 · 2-25950 定价 16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10107

7.4 抽样检验

更换脱除机的活性炭品种和规格时,应按表3的规定实施抽样检验。

7.5 型式检验

7.5.1 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按表3规定进行型式检验:

- a) 新产品试制定型时;
- b) 产品转厂生产或停产一年以上又生产时;
- c) 产品在设计、工艺和材料等有重大改变,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;
- d) 国家质量技术监督检验部门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。

7.5.2 型式检验样品应为首轮产品,检验时如发现有故障,可在排除故障后重新检验。

8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8.1 标志

8.1.1 每台脱除机应有耐久性铭牌固定在明显部位,铭牌的尺寸和技术要求应符合GB/T 13306的规定。铭牌上应标示下列内容:

- a) 制造厂名称和商标;
- b) 产品名称和型号;
- c) 主要技术性能参数(使用温度范围、名义脱除量、额定电压、频率和功率);
- d) 出厂编号;
- e) 制造日期。

8.1.2 脱除机上应有标明运行状态的标志(如指示仪表和控制按钮的标志等)和安全标志(如接地标志、零线标志、警告标志等)。

8.2 出厂文件及附件

8.2.1 产品合格证及其内容:

- a) 产品名称和型号;
- b) 出厂编号;
- c) 检验结论;
- d) 检验员签字或印章;
- e) 检验日期;
- f) 制造厂名。

8.2.2 产品使用说明书的内容:

- a) 产品名称、型号、工作原理、适用范围、执行标准、主要技术参数使用温度范围、名义工况、名义脱除量、额定电压、频率和功率等;
- b) 产品结构原理示意图、电气原理图和外部接线图;
- c) 安装说明及要求;
- d) 使用说明、维护和保养注意事项及安全技术说明。

8.2.3 装箱单。

8.2.4 随机资料。

前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—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制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19)归口并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天津农科食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天津商业大学、天津市森罗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、北京福瑞通科技有限公司、烟台意塞奥气调设备有限公司、天津市捷盛东辉保鲜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李喜宏、申江、周赞熙、陈永春、杨政栋、刘海东、路坤仑、苗静、王斌、邵重晓、胡攸。